

凤县人民检察院 2018 年部门综合预算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

凤县人民检察院依法开展各项检察工作，履行法律监督职能；对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接受上级人民检察院的领导并对其负责。主要职责是：

1、在县委的领导下，对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接受人民检察院的领导并对其负责；

2、依法向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提出议案；

3、结合我县实际，贯彻执行最高人民检察院、陕西省人民检察院、宝鸡市人民检察院的工作方针；

4、对刑事犯罪案件依法审查批捕、提起公诉、出庭支持公诉。掌握社会动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5、开展对民事、经济审判和行政诉讼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6、对县人民法院确有错误的判决和裁定依法提请抗诉；

7、受理公诉控告、申诉和检举，办理刑事赔偿事项；

8、对于检查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的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并向上级有关部门提出立法和司法建议；

9、根据实际，制定本院工作的规定和实施办法；

10、负责本院的思想政治工作和队伍建设，依法管理检查官队伍和其他检察人员的工作；

11、提请任免县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

12、组织安排全院检察干警的教育培训工作；

13、负责其他应由县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2018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检察机关作为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在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全面依法治国新的战略部署中肩负着重要的职责。2018年县检察院工作的总体思路是：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县委十五届四次全体（扩大）会议，紧扣“全面争先创优、加快转型发展”总目标和“综合考核夺优秀、单项考核争先进、亮点工作树典型”总要求，以创建“全国模范检察院”和“省级园林单位”为抓手，忠实履行法律监督职责，积极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全力打造过硬检察队伍，努力为高品质幸福凤县建设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一要以“新思想”为指引，进一步坚定政治方向。把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主动把检察工作融入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严格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重要工作部署、重大案件办理、重点改革措施，及时向县委请示报告，真正把党的领导落实到具体检察工作中。坚

持与人大代表联系常态化，主动加强与人大的联系，始终把检察业务各项工作置于人大的监督之下。

二要以“有作为”为核心，进一步服务发展大局。紧紧围绕经济建设、社会稳定、民本民生，找准服务大局、服务发展、服务群众的切入点和结合点，深化、细化、实化各项服务举措。严厉打击各类刑事犯罪，全力维护国家和社会的安全稳定。把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不断提高保障和改善民生水平。坚持新发展理念，紧紧围绕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更好地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牢牢把握宪法定位，开辟检察监督新渠道，打造检察监督新格局，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的司法需求。

三要以“深改革”为动力，进一步提高监督水平。2017年6月27日，全国人大常委会作出修改《行政诉讼法》、《民事诉讼法》的决定，从立法层面正式确立检察机关提起公益诉讼制度，这是检察机关反贪、反渎职能转隶后，全国人大常委会赋予检察机关的一项新职能新任务。我们将进一步建立和完善行政执法与行政检察衔接工作机制，最大限度实现检察机关与行政执法机关执法资源共享，既要敢于监督、善于监督，又要规范监督、依法监督，围绕生态环境与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国有财产保护、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五大领域，全力推进公益诉讼工作。

四要以“严治检”为抓手，进一步加强队伍建设。围绕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把全面从严治党要求体现到全面从严治检各环节和全过程，巩固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成果，继续整治“四风”问题。持续推进规范司法行为专项整治，强化检务督察和监督问责，持之以恒正风肃纪，不断提高司法公信力。加强干警司法能力建设，全面提升服务科学发展、维护社会稳定、维护公平正义能力。加强检察文化建设，培育检察职业精神，打造一支信念坚定、执法为民、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过硬检察队伍。

做好新时代检察工作，责任重大，使命光荣。我们将在县委和市检察院坚强领导下，认真落实县委十五届四次全体（扩大）会议精神和本次大会决议，紧紧围绕全县工作大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锐意进取、开拓创新，为开创高品质幸福凤县建设新局面做出更大贡献！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凤县人民检察院(机关)为一级预算单位，无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凤县人民检察院（本级），一级预算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2017年底凤县人民检察院人员编制35人，在职33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13人。

(见下图)



五、部门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2018年无车辆购置和20万以上设备采购，截止2017年9月30日，我院车辆7辆，20万元以上资产6套。

六、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2018年本部门实现了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650.21万元。

七、2018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18年陕西省人民检察院部门预算收入合计650.21万元，比2017年增加238.16万元，增幅为58%，增加原因为检察业务增加及2017年度报县级预算不含住房公积金、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医疗保险等各项费用。2018年凤县人民检察院部门预算支出650.21万元，比2017年增加238.16

万元，增幅为 58%，增加原因为检察业务增加及 2017 年度报县级预算不含住房公积金、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医疗保险等各项费用。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18 年凤县人民检察院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50.21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238.16 万元，增幅为 58%，增加原因为检察业务增加及 2017 年度报县级预算不含住房公积金、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医疗保险等各项费用。。

财政拨款支出 650.21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238.16 万元，增幅为 58%，增加原因为检察业务增加及 2017 年度报县级预算不含住房公积金、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医疗保险等各项费用。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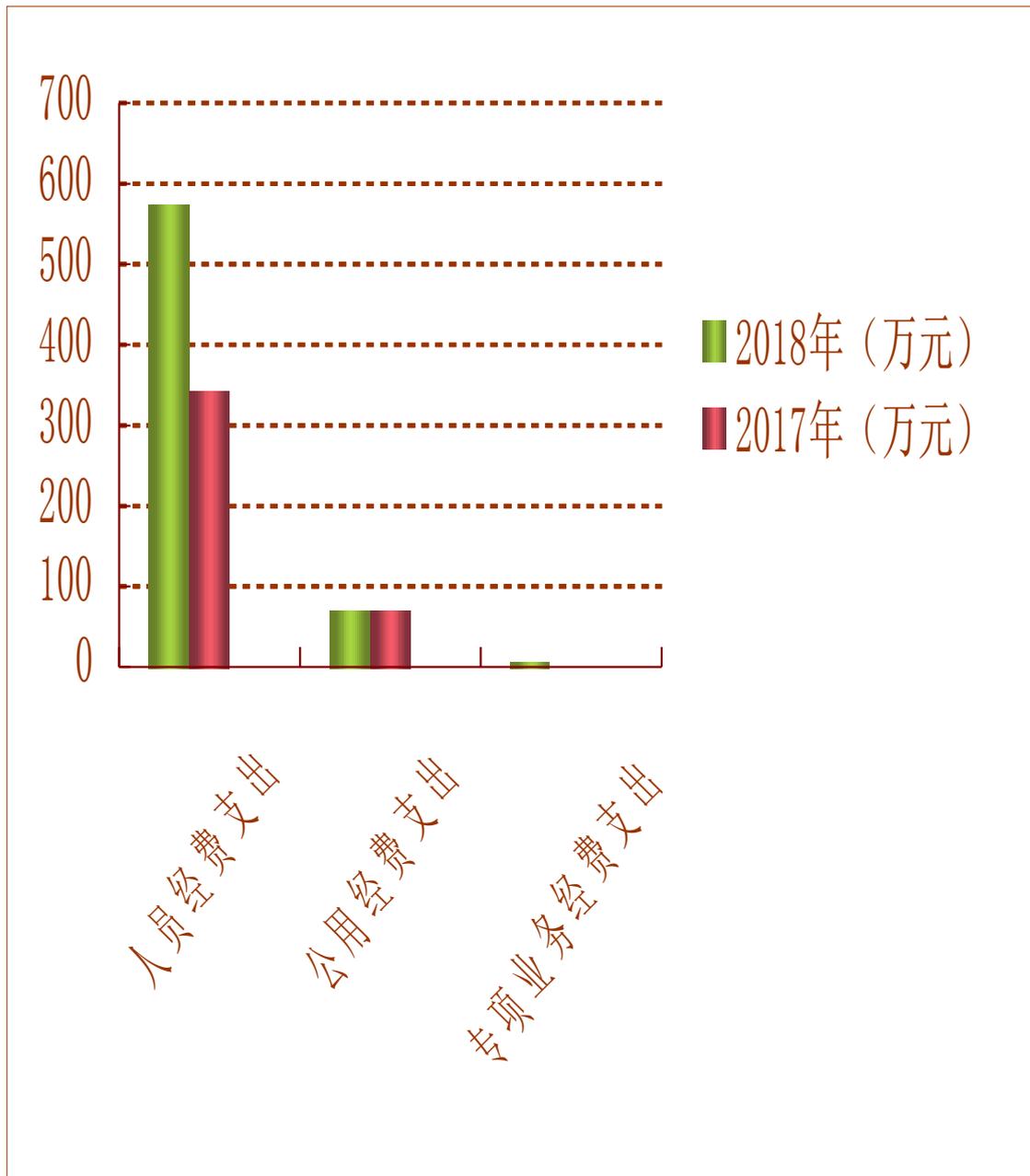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650.21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238.16 万元，增加 58%，增加原因为检察业务增加，经费随之增加及 2017 年度报县级预算不含住房公积金、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医疗保险等各项费用。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18 年部门预算支出合计 650.2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574.41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232.36 万元，增幅为 68%，增加原因为检察业务增加，经费随之增加及 2017 年度报县级预算不含住房公积金、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医疗保

险等各项费用。公用经费支出 7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5.8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5.8 万元，增加原因为购置检察服装。

(见下图)



(1) 公共安全支出预算 623.68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253.94 万元，增幅为 69%，增加原因为人员经费增加及 2017

年度报县级预算不含住房公积金、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医疗保险等各项费用。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547.88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178.14 万元，增幅为 48%，增加原因为检察业务增加，经费随之增加及 2017 年度报县级预算不含住房公积金、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医疗保险等各项费用；公用经费支出 7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5.8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5.8 万元，增加原因为购置检察服装。

(2) 住房保障支出 26.53 万元，全部为人员经费支出，比 2017 年减少 3.78 万元，减幅为 13%，减少原因为人员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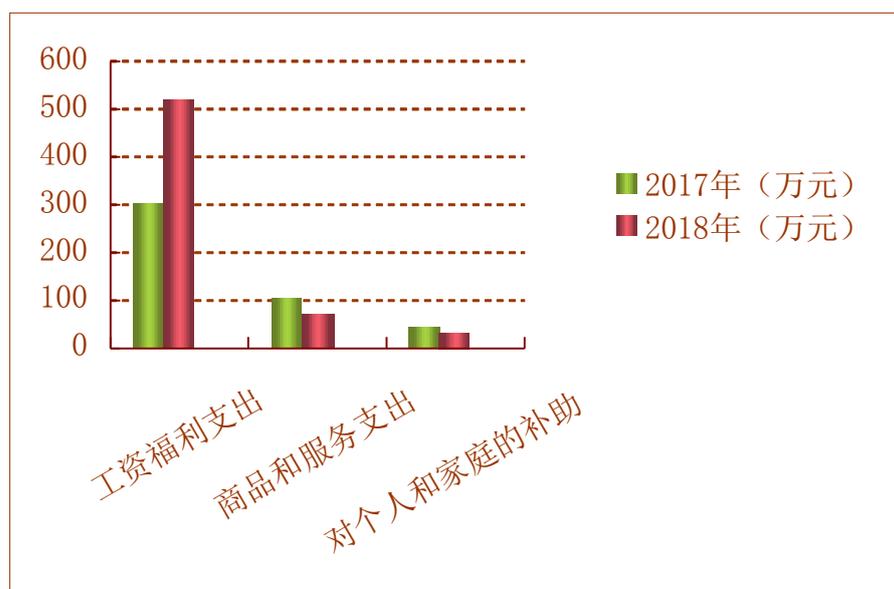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 工资福利支出 516.45 万元，全部为人员经费支出，比 2017 年增加 216.71 万元，增幅为 72%，增加原因为检察业务增加及 2017 年度报县级预算不含住房公积金、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医疗保险等各项费用。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34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33.34 万元，增幅为 48%，增加原因为检察业务增加，造成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27.54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20.21 万元，增加原因为检察业务增加；公用经费支出 70 万元，比上年减少 7.53 万元，减少原因为厉行节约；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5.8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5.8 万元，增加原因为购置检察服装。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42 万元，全部为人员经费支出，比 2017 年减少 11.89 万元，减幅为 28%，减少原因为其中住房公积金列入人员经费。

(见下图)



(四)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并已公开空表。

(五)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

(六) “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

2018 年陕西省人民检察院“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合计 18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1.4 万元，增幅为 8.4%，增加原因为检察业务增加。其中，2018 年无公务接待费，比 2017 年减少 0.6 万元，减少原因为根据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2018 年公车运行维护费为 18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2 万元，

增加原因为物价上涨，加之检察业务增加，车辆保养维护费用增加。

2018年无会议费，比2017年减少3.2万元，减少原因为根据中央八项规定，精简会议活动，厉行节约。2018年及2017年培训费均无，原因为厉行节约，严格控制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为保障机关正常运转，2018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03.34万元，比2017年增加33.34万元，主要原因是检察业务增加。

（八）政府采购情况

2018年本部门各单位政法采购预算共计5.8万元，全部为检察服装购置费。

八、专业名称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指政府部门人员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招待费。

附件：陕西省人民检察院2018年预算报表

凤县人民检察院

2018年3月2日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公开报表

部门名称：凤县人民检察院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表1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是否空表	公开空表理由
表2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否	
表3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否	
表4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否	
表5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功能科目分）	否	
表6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分）	否	
表7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功能科目分）	否	
表8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分）	否	
表9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是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已公开空表。
表10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否	
表11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否	
表12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否	
表13	2018年部门专项业务经费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否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支出经济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650.21	一、财政拨款	650.21	一、财政拨款	650.21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50.21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644.41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516.45
2、政府性基金拨款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97.54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公共安全支出	623.68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42
		5、教育支出		(4)资本性支出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5.80
		7、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5.80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1、节能环保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2、城乡社区支出		(6)资本性支出	
		13、农林水支出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5、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26.53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预备费			
		24、其他支出			
		25、转移性支出			
		26、债务还本支出			
		27、债务付息支出			
		28、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50.21	本年支出合计	650.21	本年支出合计	650.21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其中：财政拨款资金结转					
非财政拨款资金结余					
收入总计	650.21	支出总计	650.21	支出总计	650.21

表5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功能科目分）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	**	1	2	3	4	**
	合计	650.21	574.41	70.00	5.8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23.68	547.88	70.00	5.80	
20404	检察	623.68	547.88	70.00	5.80	
2040401	行政运行	617.88	547.88	7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5.80			5.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53	26.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53	26.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53	26.53			

表6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分）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	**	1	2	3	4	**
	合计	650.21	574.41	70.00	5.8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16.45	516.45			
30101	基本工资	232.21	232.21			
30102	津贴补贴	116.74	116.74			
30103	奖金	76.45	76.4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30	41.3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22	23.22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53	26.5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34	27.54	70.00	5.80	
30201	办公费	8.30		8.30		
30202	印刷费	3.20		3.20		
30205	水费	1.20		1.20		
30206	电费	3.89		3.89		
30207	邮电费	5.75		5.75		
30208	取暖费	6.06		6.06		
30211	差旅费	12.52		12.52		
30213	维修(护)费	4.80		4.80		
30224	被装购置费	5.80			5.80	
30228	工会经费	6.28		6.28		
30229	福利费	3.30	3.3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00		18.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24	24.2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42	30.42			
30305	生活补助	2.40	2.40			
30307	医疗费补助	27.23	27.2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0.79	0.79			

表7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功能科目分）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	**	1	2	3	**
	合计	644.41	574.41	7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17.88	547.88	70.00	
20404	检察	617.88	547.88	7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617.88	547.88	7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53	26.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53	26.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53	26.53		

表8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分）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	**	1	2	3	**
	合计	644.41	574.41	70.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16.45	516.45		
30101	基本工资	232.21	232.21		
30102	津贴补贴	116.74	116.74		
30103	奖金	76.45	76.4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30	41.3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22	23.22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53	26.5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7.54	27.54	70.00	
30201	办公费	8.30		8.30	
30202	印刷费	3.20		3.20	
30205	水费	1.20		1.20	
30206	电费	3.89		3.89	
30207	邮电费	5.75		5.75	
30208	取暖费	6.06		6.06	
30211	差旅费	12.52		12.52	
30213	维修(护)费	4.80		4.80	
30228	工会经费	6.28		6.28	
30229	福利费	3.30	3.3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00		18.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24	24.2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42	30.42		
30305	生活补助	2.40	2.40		
30307	医疗费补助	27.23	27.2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0.79	0.79		

表9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支出经济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政府性基金拨款		一、科学技术支出		一、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二、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四、节能环保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五、城乡社区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农林水支出		二、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七、交通运输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八、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商业服务等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十、金融支出		债务付息及费用支出	
		十一、其他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十二、转移性支出		资本性支出	
		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对企业补助	
		十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表10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	**	1	**
	合计	5.80	
821	上划检察院	5.80	
821018	凤县人民检察院	5.80	
	专项购置经费	5.80	
	检察服装购置费	5.80	

表11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采购项目	采购目录	购买服务内容	规格型号	数量	经济科目编码		实施采购时间	预算金额	说明
类	款	项							类	款			
**	**	**	**	**	**	**	**	1	**	**	**	2	**
				合计								5.80	
			821	上划检察院								5.80	
			821018	凤县人民检察院								5.80	
204	04	99	821018	检察服装购置费	公务制服		检察制服	32	302	24	9月	5.80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2017年									2018年									增减变化情况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10-1	20=11-2	21=12-3	22=13-4	23=14-5	24=15-6	25=16-7	26=17-8	27=18-9		
**	**	16.60	16.60		0.60	16.00	16.00			18.00	18.00			18.00	18.00			1.40	1.40		-0.60	2.00		2.00				
821	上划检察院	16.60	16.60		0.60	16.00	16.00			18.00	18.00			18.00	18.00			1.40	1.40		-0.60	2.00		2.00				
821018	凤县人民检察院	16.60	16.60		0.60	16.00	16.00			18.00	18.00			18.00	18.00			1.40	1.40		-0.60	2.00		2.00				

表13

2018年部门专项业务经费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专项（项目）名称		专项购置经费					
主管部门		凤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期限		常年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8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8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5.8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5.8万元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p>目标1: 全体检察干警服装统一, 上班和外出执行任务时着统一服装, 增强检察干警的责任感, 进一步树立司法公正形象, 同时对各种违法行为形成有力震慑。</p> <p>目标2: 着力规范人民法院审判服管理, 落实《人民法院制服管理办法》。</p>			<p>目标1: 全体检察干警服装统一, 上班和外出执行任务时着统一服装, 增强检察干警的责任感, 进一步树立司法公正形象, 同时对各种违法行为形成有力震慑。</p> <p>目标2: 着力规范人民法院审判服管理, 落实《人民法院制服管理办法》。</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检察干警制服	32套	数量指标	指标1: 检察干警制服	32套
		质量指标	指标1: 检察干警制服	有所提高	质量指标	指标1: 检察干警制服	有所提高
		时效指标	指标1: 检察干警制服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 检察干警制服	100%
		成本指标	指标1: 人均经费	1812.5元	成本指标	指标1: 人均经费	1812.5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人均经费	1812.5元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2: 人均经费	1812.5元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着装规范, 人民满意度测评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着装规范, 人民满意度测评	提高
			指标2: 维护社会长治久安	长期		指标2: 维护社会长治久安	长期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保持环境不受污染	长期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保持环境不受污染	长期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保证大气、水质等不受污染	长期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保证大气、水质等不受污染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对干警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对干警满意度	≥95%
			指标2: 对案件满意度	≥95%		指标2: 对案件满意度	≥95%
			指标3: 对检察院满意度	≥95%		指标2: 对检察院满意度	≥95%

备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2、省级部门按陕财办预〔2017〕133号文件要求公开。4、市县不做强制公开要求。